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TIA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未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謹此提述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的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特別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未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有關特別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		總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本重組(包括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227,789,423 (24.22%)	712,895,804 (75.78%)	940,685,227 (100.00%)

附註：

1. 以上所列投票票數及佔總投票票數之百分比乃根據親身、透過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有關詳情請參閱通告所載之特別決議案全文。

由於相關股東所投票數少於75%贊成特別決議案，故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095,376,835股股份。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除鄧耀智先生外，所有其他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察員。

鑒於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承董事會命
吳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霍志德先生、鄧耀智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許琳先生及姜洋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耀棠先生、石禮謙先生及陳銘燊先生。